#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17日接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就景先生函告,获悉冯就景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 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 一、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 股份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是否为 限售股	是否为 补充质 押	质押起始 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权 人	质押用途
冯就 景	是	28,900,000	12.26%	6.33%	否	否	2025/10/17	2028/10/16	招商证券	参与公司 2024 年向 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 认购
	是	28,000,000	11.87%	6.13%	否	否	2025/10/17	2028/10/16	国泰海通证券	

## 二、公司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 日丰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冯就景、罗永文、冯宇华所持股 份质押情况如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本次质押 前质押的 股份数量 (万股)			质押股份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万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万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冯就 景	23,581.5420	51.61%	4,250.00	9,940.00	42.15%	21.76%	9,940.00	100%	13,641.5420	100%
合计	23,581.5420	51.61%	4,250.00	9,940.00	42.15%	21.76%	9,940.00	100%	13,641.5420	100%

####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所涉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股份质押融入的资金仅用于参与公司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 偿还能力。
-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 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质押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